

每個人的名字都有故事，仔細品味，你或許會發現，小小的名字裡竟藏著一段濃縮的人生——

名

字

習詠黎

我的名字很繁瑣，尤其是改姓以前。

小學時寫作業本封面，我總是一筆一劃很認真地寫上「彭詠黎」三個字。可是每次不論我多麼認真，那一橫一捺總堆砌得很勉強。搖搖欲墜的樣子，而且我的名字用武漢話讀起來既不響亮也不順口。爲此我一直有點自卑，特別羨慕班上一些同學，像「王卉」、「丁大方」

他們，有個好寫又好叫的名字。

我還嫌自己的名字一點也不像女生。記得三年級一篇作文在全國得獎，登了報紙，可插



圖上卻畫著個男孩。雖然我臉上跟著父母一起歡喜，心裡卻疙疙瘩瘩的——連報社編輯都認

爲這是個男孩名呀。我暗暗想，人一輩子就一個名字，我真懊喪父親怎麼給我起了這麼一個。

可是懊喪歸懊喪，名字終歸是自己的。我對跟我名字有點關係的東西都有種莫名的親切感。小時候跟父親念古詩，其中一首「離離原上草，一歲一枯榮……」。那時我還不識字，更不

懂得「離離」二字的含意，只知道跟我的小名「黎黎」同音，所以對這首詩格外鍾愛。及至

長大一些，對當時懵懵懂懂的詩句逐漸明瞭，才知道並不是我名中的那個字。卻因了這最初的情愫，對這首詩更難忘懷，父親教我念詩的情形也因此定格在記憶裡。

從我記事起就沒有爺爺這個概念，覺得自己和父親、姑姑們隨奶奶一起姓彭，是再自然不過的事。長大一點才發現別人都有爺爺而我卻沒有。問奶奶問爸爸也找不到答案。直到一天放學回來，看見奶奶和爸爸他們拿著一封信在流淚，才知道原來我是有爺爺的。父親兩歲時，在國民黨內任高職的爺爺去了臺灣，奶奶因身懷有孕而遲走一步，帶著孩子們滯留武漢，卻不料一家從此天各一方。幾十年來，奶奶歷盡艱辛，獨自拉扯大五個兒女。直到文化大革命結束，她通過移居美國的好友給在臺灣的爺爺寫了一封信，告知習家兒孫們長大成人的消息，企盼著有一天能與分別半世紀的爺爺團聚。不料從臺灣輾轉郵來的第一封信竟是爺爺的訃聞，上面赫然印著所有親人的名

字，當然也包含我的，姓卻都是省去的。我看著訃聞，似懂非懂的聽著父親的敘說，這才知道自己本來應該隨爺爺姓「習」的。可是在那種「血統論」的歲月裡，奶奶為讓子女們不受牽連，違心地把大家都改成跟她姓彭。但爸爸和姑姑仍被劃成「黑五類」，改姓並未改變他們受人歧視的厄運。

父親是獨子，按中國的傳統是應該接香火的。所以兩岸關係一緩和，奶奶又堅持讓父親和我恢復原姓。父親甚至特許我可以給自己新起個名字。「習」姓易寫好讀，與眾不同，我自然歡喜；而且還有機會改名，從此「改頭換面」，更令我欣喜不已。當時我已準備中考，於是在推算理化題、默英語單詞的草稿紙空隙間，不時出現各式各樣我給自己新起的名字。可名字起了一摞，看看看去，哪個都不像是自己；而且似乎都不如用了十幾年的這個有韻味。另一方面，也可能因為是父親起的名字，有點「膚髮受於父母的」感情，更捨不得拋

棄不同。於是，斟酌再三，最後只複了原姓，「詠黎」二字卻留了下來。父親似乎早料到我不會改名的，微笑著說，這便是「約定俗成」的道理啊。

考上省重點高中後三年清苦的寒窗，因我新改的名字有了一些趣事。上課時被老師點名答題，我常要愣一會兒才能反應過來是在叫我，這種情況持續了半年。我們班上有一個同學姓刁，與簡寫的「習」僅一筆之差。新來的老師對著點名簿叫完她，倘再叫我，多半會把我的名字也叫成「刁」。班上同學自然是哄堂大笑。

高中我一直當副班長。體育課男女生常要分開活動，每次體育老師都讓我負責女生的項目。這位老師很愛開玩笑。一次，他在給我交代完事項後大聲說：「聽清了吧，習——副班長？」他特地把「習」音拖長，把「副」讀成輕音，居然當著全班的面，給我起了這麼不雅的綽號。那天全班人站在空曠的操場上，一

個個捧腹大笑，尤其那些常被我管的調皮男生笑得更響。我當時臉燒得滾燙，心裡真恨極了這體育老師。此後這綽號不逕而走，甚至傳到外班，我則無可奈何聽任它跟了我三年。臨畢業的時候又碰到這位老師——那時我們爲了高考，體育課已停了很久——他仍然笑嘻嘻地叫我「媳婦班長」，此時我卻只覺得親切和對母校的不捨了。

高考前的那段時間，大家複習緊張，只有中飯時能談笑輕鬆一陣。一天，坐我前排一個愛談時事政治的男生，一反常態說給大家出個謎語，打一人名，謎面是「學雞叫」。大家半天都沒猜出，我卻突然明白過來，原來這傢伙是因爲我數學課不留情面給他指出一個解法錯誤而報復我呢。雖然他是變了法的罵我，我卻不得不服他報復得夠水準。因我是在黎明時出生，取的正是「歌唱黎明」之意，加上前面的姓，這個謎題出得真是再貼切不過。我忍不住率先笑了，兩人當下握手言和。許多年過去，

不知這位有才氣的學友去了哪裡，那純真的學生時代真能讓我懷念一輩子。

後來升大學、考試、申請出國留學，還沒來得及給自己起一個好聽的英語名，人已經在佛吉尼亞阿帕契亞山腳下一所美麗的大學校園裡了。於是跟大多數中國人一樣，我用了「我名字」的拼音「Yongli」。讀音還在，名中的意思卻再也體現不出來了。美國人見了我的名，大多能讀得出來，只是會不放心地問一句：我讀得對嗎？然而我的姓（拼音寫作「Xi」）卻常難爲了他們。大膽點的，張口便讀成「再」，經我糾正後，才極艱難地從齒間擠出「She」（英文「她」）。我知道英語裡原是有中文的「習」這個發音的，只好鼓勵說他們讀得近似，心裡卻有點哭笑不得。

爲了方便，畢業後我隨便揀了一個英文名「Jin」，因爲與我的小名讀音類似。可後來才發現。移民當中許多華人女子不論三教九流，都愛用此英文名，俗得不能再俗，可惜悔

改已來不及，所有朋友同事，無論來自中國異國，皆捨繁就簡，只叫我Jin，真名從此鮮有人念。離家七八載後，我竟然很懷念起我的中文名來。

不久前在家中辦聚會，座中全是我與先生相識的佛吉尼亞的大學裡的中國同學，特地從美國各州趕來相聚。老同學數年不見，自然很是親切關心。先生很是關切開心。先生席間提到我時，開口閉口竟只用「我老婆」稱呼，令大家取笑不已。原來時日改變，我竟然又成了一個省卻名字的人了。

然而，我終於明白，名字不過是個符號。不論我身處何地，叫什麼名字，都改變不了，我曾是在某年某天，用第一聲啼哭詠唱將至的黎明的那個嬰孩。我成長的歷史，走過的每一步，都深深烙在我的今天和將來。少了任何一樣，我可能便不是今天的我。當然，也包括我的名字。